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的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及第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徐艳芳女士因休产假，自2022年12月16日起暂离工作岗位，超过30日，无法正常履行职责。

经公司研究决定，在徐艳芳女士休产假期间，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由曾省强先生代为履行管理职责；国金及第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经理谢雨芮女士代为履行管理职责；国金惠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经理谢雨芮女士代为履行管理职责。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6日